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以下討論及分析連同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本集團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一併閱讀。會計師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過往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編製。

下列討論及分析包括反映有關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現行觀點的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乃基於董事憑藉其經驗及對歷史趨勢、現時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認知而作出的假設及分析，以及董事認為於有關情況下屬合適的其他因素。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受重大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而基於各種因素（包括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列者），其未來業績可能會與本文件內前瞻性陳述所載者存在明顯差異。

我們的財政年度由4月1日開始，直至3月31日結束。所有「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的提述乃分別指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

本文件內任何列表或其他章節內合計數額與總和的差別乃因以約整方式湊整所致。

概覽

我們為以香港為基地的領先模板承造商，主要業務為提供模板服務，包括(i)於現場主要採用木材及夾板構建的傳統模板；及(ii)主要採用鋁及鋼以預裝模組建成的預製模板。提供模板服務的過程中，客戶或會以變更工程指令的方式，要求我們提供其他建築工程，包括泥水批盪、玻璃幕牆安裝及其他雜項工程。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為香港模板行業內領先服務供應商之一，於2019財政年度按收益計佔據市場份額約8.6%，及於2019財政年度在香港的模板服務市場躋身第三位。香港自2020年1月起爆發COVID-19或會令物業發展市場及建築行業惡化。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概要－近期發展及重大不利變動」及「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相關的風險－香港最近爆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表現及未來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多段。

呈列基準

本公司為根據公司法於2018年4月1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模板服務及其他建築服務。

財務資料

據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所載，我們就預期[編纂]進行重組。於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緊接重組前後，[編纂]業務一直由智勤造木及智勤工程的模板服務業務分部（「智勤工程持有的[編纂]業務部分」）持有，並透過兩者進行，而兩者均由盧先生最終控制。根據重組，[編纂]業務被轉讓予本公司並由其持有。本公司於重組前並無參與任何其他業務，且並不符合業務的定義。重組僅為[編纂]業務的重組，並無改變有關業務的管理，而[編纂]業務的最終擁有人維持不變。因此，由重組產生的本集團被視為[編纂]業務的延續。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包括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業績、權益變動及現金流量。本集團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乃編製以呈列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資產及負債（計及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如適用））。

有關智勤工程持有的[編纂]業務部分計入本集團過往財務資料的方式之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1.3。管理層認為，該分配基準屬公平合理。

影響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

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一直及將會繼續受多項因素的影響，包括下文及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者。

香港建築市場及客戶對我們模板服務的需求

我們的模板業務主要於香港營運，而我們的收益一般源自香港建築業內的客戶。因此，對我們服務的需求取決於香港建築活動的數量，而此數量可受到多項因素顯著影響，包括香港本地生產總值及其增長率的重大變動、土地供應及公共房屋的政府政策、物業發展商的投資、按揭率、利率、通脹、失業率、人口趨勢以及其他經濟因素及狀況。我們相信，香港的經濟增長，尤其是建築市場的增長將繼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財務資料

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佔本集團收益分別約92.7%、95.5%及91.8%，而其中最大客戶於同期為本集團收益總額貢獻約64.9%、58.2%及59.8%。由於本集團並無與此等主要客戶簽訂任何長期書面協議，而合約皆按個別項目以投標方式獲取，概不保證本集團日後能夠留住主要客戶。倘本集團無法從主要客戶獲得新項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盈利能力及流動資金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另外，概不保證本集團能從其他客戶獲得規模及條款相類似的項目，從而部分或全部抵銷所損失的主要客戶收益。

此外，由於本集團的收益集中於此等主要客戶，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尤其容易受此等主要客戶的財務狀況及在商業上是否成功所影響。倘任何五大客戶在財務上無法或不願及時付款予本集團，本集團可能無法收回貿易應收款項，因而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收益成本以及毛利率

本集團一般透過採納成本加成定價模式以維持毛利率。本集團的定價模式取決於本集團對各項目將會產生成本的估計，另就所期望的利潤率加成而定。因此，準確的成本估計對維持公司的盈利能力而言極其重要。我們的服務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分包商費用。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定價策略」一段。

根據客戶與我們訂立的合約，我們一般須就模板服務的時間及品質向客戶負責。倘我們的分包商進行的模板服務未能符合標準，我們可能會產生額外成本，以修正未達標工程，因此我們的財務表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完成項目所涉及的實際時間及成本可能因多項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因素而受到不利影響，包括材料及直接勞工的短缺及成本上漲、惡劣地質狀況、因出錯導致效率欠佳及延誤、惡劣的天氣狀況、與分包商存有糾紛、客戶更改設計、工地意外及政府政策變動。在該情況下，本集團將須承擔完成及交付工程的額外成本。我們亦須就工程延誤完成而向客戶支付違約賠償金。

此外，倘材料成本、勞工及分包費用突如期來的大幅上漲，我們或無法將成本轉嫁客戶，從而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造成潛在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儘管本集團的毛利率容易受到多項因素變動的影響，我們的年度毛利率於往績記錄期間維持相對穩定，介乎2018財政年度約7.6%至2020財政年度的10.7%。

下列敏感度分析說明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分包費用、材料成本及直接勞工成本的假設波動對我們除稅前溢利的影響。其假設各成本組成部分的假設波動百分比分別為12.5%、25.0%及50.0%，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該等百分比乃經參考我們的整體收益成本於往績記錄期間之歷史波動而釐定，而不計及收益的相應百分比變動：

假設波動	分包費用的變動		
	+/-12.5%	+/-25.0%	+/-50.0%
除稅前溢利減少／增加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2018財政年度	-/+78,858	-/+157,716	-/+315,432
2019財政年度	-/+43,421	-/+86,842	-/+173,684
2020財政年度	-/+38,101	-/+76,203	-/+152,405

假設波動	材料成本的變動		
	+/-12.5%	+/-25.0%	+/-50.0%
除稅前溢利減少／增加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2018財政年度	-/+24,540	-/+49,080	-/+98,160
2019財政年度	-/+7,643	-/+15,286	-/+30,572
2020財政年度	-/+18,873	-/+37,745	-/+75,490

假設波動	直接勞工成本的變動		
	+/-12.5%	+/-25.0%	+/-50.0%
除稅前溢利減少／增加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2018財政年度	-/+12,100	-/+24,200	-/+48,400
2019財政年度	-/+6,612	-/+13,224	-/+26,448
2020財政年度	-/+19,340	-/+36,681	-/+77,362

準投資者務須注意，上述分析乃基於假設，僅作說明用途，不應視為該等假設波動的實際影響。

財務資料

關鍵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

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載列若干重大會計政策，該等重大會計政策對瞭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而言甚為重要。部分會計政策涉及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4所論述的主觀假設、估計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管理層按持續基準審閱估計及判斷。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4。

收益確認

本集團根據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提供模板服務及其他建築服務。該等合約乃於開始提供服務之前訂立。根據合約條款，本集團依據合約須於客戶指定工地提供服務，而客戶會於本集團履約的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提供的利益。提供模板服務及其他建築服務的收益因而採用輸出法隨時間確認，即以迄今已轉移客戶的服務價值計量為基準。該計量通常基於本集團迄今已完成的模板服務及其他建築服務的測量，並經建築師、測量師或客戶委聘的其他代表認證，再按尚未認證工程估計價值作出調整。管理層認為，輸出法可真實反映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完全達成履約責任的表現。

管理層基於內部技術人員進行的測量，參照建築師、測量師或客戶所委聘其他代理進行的認證工作重新走訪工地，以估計已完成但未獲認證的工程的價值。每當情況有變，本集團定期審視並修訂建築工程進度的估計。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管理層所估計已完成但未獲認證的工程為約47,800,000港元、19,900,000港元及79,500,000港元。於往績記錄期間，管理層並不知悉已完成但未獲認證工程的估計價值與已完成相關工程其後認證金額之間有任何重大差別。

財務資料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提供已轉移客戶但尚未為無條件的模板服務及其他建築服務而自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合約資產於本集團已根據有關合約提供模板服務及其他建築服務，但工程尚未經建築師、測量師或客戶委任的其他代表認證及／或本集團付款的權利仍須待多項因素(時間流逝除外)而定時產生。此前確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金額乃於本集團付款的權利已成為無條件(時間流逝除外)時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採納新會計準則

下列各項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i) 2018年4月1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及
- (ii) 2019年4月1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應用上述會計政策的影響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基於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撥備。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一直貫徹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董事認為，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情況相比，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為確認合約收益及合約成本，董事認為，從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收益確認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原因為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以迄今已進行工程的調查結果計量的合約活動完成階段佔總合約價值的百分比(一般視為輸出法)，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使用輸出數值以計量迄今轉移予客戶的服務價值不會嚴重影響時間及已確認的收益金額。另一方面，此做法導致合約成本確認出現暫時性時間差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包括合約成本指引，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的規定相比，導致合約成本的計量及確認發生變化。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合約成本乃參考合約活動的完成階段確認為開支，而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為履行履約責任而產生的成本則計入產生的開支。此做法有可能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合約年期內個別申報期間出現不一致的利潤。然而，從縱向角度，當建築項目一經完成，根據香港會計準則

財務資料

第11號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認合約成本之間的暫時差異便可予消除，因此對本集團的未來財務狀況及表現不會造成長期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亦規定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另行呈列合約負債及合約資產。倘於整段往績記錄期間內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合約負債應呈列為「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而合約資產應呈列為「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及「應收保留金」，以反映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間在用語上的差別。

下表呈列的備考資料顯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i)往績記錄期間內各年度／期間的純利；及(ii)於2017年4月1日、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的權益總額造成的影響，當中計及對2017年4月1日期初權益的相關影響。

年度／期間純利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計算的金額 百萬港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百萬港元	所呈報金額 百萬港元
2018財政年度	73.7	(12.1)	61.6
2019財政年度	36.2	5.4	41.6
2020財政年度	30.7	8.9	39.6

權益總額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計算的金額 百萬港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百萬港元	所呈報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17年4月1日	85.6	(3.3)	82.3
於2018年3月31日	159.4	(15.4)	144.0
於2019年3月31日	195.5	(10.0)	185.5
於2020年3月31日	193.8	(1.1)	192.7

基於上述董事的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對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全面模式。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此準則將於2019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獲准提前應用。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一直貫徹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財務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規定幾乎所有租期超過12個月的租賃按承租人劃分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此乃由於已移除經營與融資租賃之分別。根據新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的權利)及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予以確認。唯一例外者為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並無重大租賃安排，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相比較，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表現(即純利)、財務狀況(即資產淨值)及主要財務比率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合併全面收益表，乃取材自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

	2018 財政年度 千港元	2019 財政年度 千港元	2020 財政年度 千港元
收益	1,013,668	525,153	685,853
收益成本	<u>(936,462)</u>	<u>(469,172)</u>	<u>(612,764)</u>
毛利	77,206	55,981	73,089
其他收入	-	-	50
[編纂]開支	-	-	(13,278)
行政開支	<u>(3,497)</u>	<u>(6,589)</u>	<u>(9,506)</u>
經營溢利	<u>73,709</u>	<u>49,392</u>	<u>50,355</u>
融資收入	55	8	15
融資成本	<u>-</u>	<u>(10)</u>	<u>(39)</u>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u>55</u>	<u>(2)</u>	<u>(24)</u>
除所得稅前溢利	73,764	49,390	50,331
所得稅開支	<u>(12,138)</u>	<u>(7,833)</u>	<u>(10,73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u>61,626</u></u>	<u><u>41,557</u></u>	<u><u>39,601</u></u>

財務資料

收益

我們的收益來自提供模板服務及其他建築服務，乃使用輸出法隨時間確認。我們將合約金額中與我們不時完成並於其後獲客戶認證的合約工程相關部分相應之部分確認為收益，並經尚未認證的估計工程價值調整。

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我們的收益總額分別約為1,013,700,000港元、525,200,000港元及685,900,000港元。下表載列按服務種類劃分的收益明細：

	2018財政年度		2019財政年度		2020財政年度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模板服務	978,647	96.5	499,968	95.2	683,151	99.6
—傳統模板	452,256	44.6	289,985	55.2	295,085	43.0
—預製模板	526,391	51.9	209,983	40.0	388,066	56.6
其他建築工程	35,021	3.5	25,185	4.8	2,702	0.4
收益總額	<u>1,013,668</u>	<u>100</u>	<u>525,153</u>	<u>100</u>	<u>685,853</u>	<u>100</u>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模板服務，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分別貢獻約978,600,000港元、500,000,000港元及683,200,000港元，分別佔我們收益總額約96.5%、95.2%及99.6%。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我們來自其他建築工程（包括泥水批盪、玻璃幕牆安裝及其他雜項工程）的收益分別約為35,000,000港元、25,200,000港元及2,700,000港元，分別佔我們收益總額約3.5%、4.8%及0.4%。一般而言，除模板合約外，我們會被要求以變更工程指令的形式提供其他建築工程。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公營及私營界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2018財政年度		2019財政年度		2020財政年度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私營	736,248	72.6	352,803	67.2	277,266	40.4
公營	<u>277,420</u>	<u>27.4</u>	<u>172,350</u>	<u>32.8</u>	<u>408,587</u>	<u>59.6</u>
收益總額	<u>1,013,668</u>	<u>100</u>	<u>525,153</u>	<u>100</u>	<u>685,853</u>	<u>100</u>

財務資料

我們的收益來自私營界別，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分別約為736,200,000港元、352,800,000港元及277,300,000港元，分別佔我們收益總額約72.6%、67.2%及40.4%。我們來自公營界別的收益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分別約為277,400,000港元、172,400,000港元及408,600,000港元，分別佔我們的收益總額約27.4%、32.8%及59.6%。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私營界別的項目主要包括住宅樓宇、酒店及商業大廈；我們於公營界別的項目主要包括公共房屋、醫院及學校。有關我們總合約金額超過50,000,000港元的大型項目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項目」一節。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我們的五大客戶佔我們的收益分別92.7%、95.5%及91.8%。尤其是，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我們自最大客戶（即協興集團）獲得的收益分別佔比約64.9%、58.2%及59.8%。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客戶－主要客戶」一節，以瞭解更多詳情。因此，我們所承接的總合約金額取決於我們取得及其後獲主要客戶批授的項目數量、規模及時間，同時，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收益表現亦受限於我們已完成且其後獲客戶認證的工程部分。

2018財政年度與2019財政年度的比較

我們的收益總額由2018財政年度的約1,013,700,000港元減少至2019財政年度的525,200,000港元，減幅約48.2%。收益總額減少乃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淨影響：(i)來自私營界別的收益減少約52.1%或約383,400,000港元，主要由於就與協興集團、保華集團及另一名客戶進行的項目W027、項目W030、項目W031、項目W032、項目W033、項目W035、項目W037及項目W038確認的收益合計由2018財政年度約560,300,000港元減少至2019財政年度約199,400,000港元（由於該等大型項目的絕大部分已於2018財政年度完成）；(ii)來自公營界別的收益減少約37.9%或約105,100,000港元，主要由於就分別與協興集團及客戶B進行項目W019及項目W026確認的收益合計由2018財政年度約189,600,000港元減少至2019財政年度約36,700,000港元（由於該等大型項目的絕大部分已於2018財政年度完成）；及(iii)於2019財政年度，多個大型項目均延誤或處於初期階段，而大量模板服務尚未進行或確認為收益。特別是，兩個定於2019財政年度動工且合計合約金額約為389,900,000港元的大型公營界別項目（即與協興集團進行的項目W046及項目W047）被視為延遲，而我們於2019財政年度僅確認53,300,000港元。由於若干大型項目在2019財政年度仍處於初步階段，本集團承接及開始多個合約金額少於50,000,000港元的小型公營項目工程。有關項目W046及項目W047延誤的理由及其最新狀況，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項目－項目儲備－項目儲備波動以及項目W046及項目W047延誤的原因」一節，以瞭解更多詳情。

財務資料

2019財政年度與2020財政年度的比較

我們的收益總額由2019財政年度的約525,200,000港元增加約30.6%至2020財政年度的685,900,000港元。收益總額增加乃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淨影響：(i)與協興集團進行的項目W030及項目W031絕大部分已完成，故就該等大型項目確認的收益合計由2019財政年度約154,300,000港元減少至2020財政年度約23,400,000港元，而主要受此因素帶動下，來自私營界別的收益減少約21.4%或75,500,000港元；及(ii)由於展開多個大型公營項目，包括項目W046及項目W047，以致來自公營界別的收益上升約137.1%或236,200,000港元。自此確認的收益由2019財政年度的約53,300,000港元增加至2020財政年度約256,400,000港元。

收益成本

我們的收益成本主要包括(i)分包費用；(ii)材料成本；(iii)直接勞工成本；及(iv)其他收益成本。分包費用指就分包商進行我們所承接的模板工程及其他建築工程而向分包商支付的費用。材料成本指棚架設備、木材、夾板、鋁製模具、鋼製模具及鐵器的成本，而該等材料及耗材為進行模板工程及其他建築服務所需的主要材料類別。我們的直接勞工成本指向項目團隊支付的薪金及其他福利，及向本集團就主要承建公營項目而因應項目直接聘用的模板工人支付的相關成本。其他收益成本包括運輸成本、維修、維護及雜項開支。董事認為，我們一般於項目週期的初期階段為採購材料會產生相對較高的預付成本需要。傳統模板項目一般涉及相對較高的直接勞工成本，而預製模板項目通常產生較高材料成本。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收益成本組成部分：

	2018 財政年度 千港元	2019 財政年度 千港元	2020 財政年度 千港元
分包費用	630,863	347,368	304,810
材料成本	196,318	61,141	150,980
直接勞工成本	96,802	52,894	154,723
其他	12,479	7,769	2,251
	<u>936,462</u>	<u>469,172</u>	<u>612,764</u>

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我們的收益成本分別為936,500,000港元、469,200,000港元及612,800,000港元。

財務資料

收益成本於2019財政年度大幅下降約49.9%或467,300,000港元。該成本下降主要歸因於：(i)分包費用及直接勞工成本下降，此乃與上述於2019財政年度來自公營及私營界別的項目收益大幅減少以及模板工人（包括木工及金屬模板裝嵌工）的實際工資水平輕微下降的情況相符；及(ii)材料成本大幅減少，此乃與2019財政年度收益整體下跌以及已展開的預製模板項目數目減少的情況相符。

收益成本於2020財政年度增加約30.6%或143,600,000港元，主要歸因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分包費用下降，乃與上述於2020財政年度來自私營界別的項目收益減少相符；(ii)直接勞工成本上漲，乃與上述於2020財政年度來自公營界別的項目收益上升相符；及(iii)材料成本大幅上漲，乃主要由於在2020財政年度展開的大型項目增加，顯示產生相對較高的預付材料成本。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及毛利率	2018財政年度		2019財政年度		2020財政年度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模板服務	75,485	7.7	53,931	10.8	72,705	10.6
—傳統模板	31,673	7.0	38,735	13.4	33,138	11.2
—預製模板	43,812	8.3	15,196	7.2	39,567	10.2
其他建築工程	1,721	4.9	2,050	8.1	384	14.2
	<u>77,206</u>	7.6	<u>55,981</u>	10.7	<u>73,089</u>	10.7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按公營及私營界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及毛利率	2018財政年度		2019財政年度		2020財政年度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私營	63,550	8.6	39,187	11.1	23,154	8.4
公營	<u>13,656</u>	4.9	<u>16,794</u>	9.7	<u>49,935</u>	12.2
	<u>77,206</u>	7.6	<u>55,981</u>	10.7	<u>73,089</u>	10.7

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毛利分別約為77,200,000港元、56,000,000港元及73,100,000港元，即相應年度的毛利率約為7.6%、10.7%及10.7%。

我們基於成本估計編製投標報價時，通常採納成本加成定價模式。有關我們於決定適當加成率時會考慮的主要因素，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定價策略」一段。假設我們的成本估計出現突如其來的變動及／或客戶提出額外變更工程指令及工作要求，我們項目的毛利率可能會與預設的項目加成率不同。此外，本集團採納輸出法確認收益，有別於輸入法，其將很可能導致項目週期內各財政年度的毛利率不平均，原因是本集團的輸入與轉讓服務控制權予客戶屬間接關係。有關我們會計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關鍵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一段。誠如上文所闡釋，儘管於項目週期的初期階段產生相對較高的預付成本，惟相應收益僅會於較後階段當大部分工程已實際完成並獲客戶認證後確認。因此，就部分為期超過一年的項目而言，本集團於此等項目展開的年度可能會錄得較低或負數的毛利率，而於此等項目完成的年度則可能會錄得相對較高的項目利潤。相關風險的詳情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本集團按照完成工程所需的估計時間及成本釐定價格，惟由於情況難以預料，實際產生的時間及成本可能會超出預算，有關差異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造成負面影響」一節。實際上，於往績記錄期間內，本集團能就其已完成的各個別項目產生整體上正數的毛利及毛利率。

財務資料

2018財政年度與2019財政年度的比較

毛利由2018財政年度約77,200,000港元減少約27.5%至2019財政年度約56,000,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由2018財政年度約7.6%上升至2019財政年度的10.7%。整體毛利率改善，乃由於(i)上述2019財政年度現有項目完成及預製模板項目減少後，所產生的材料成本下降，以致來自私營及公營界別的毛利率均有所改善；及(ii)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指出，模板工人(包括木工模板工人及金屬模板裝嵌工)的市場平均每日工資費用輕微回落。考慮到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我們的分包費用及直接勞工成本合計佔本集團收益成本分別約77.7%、85.3%及75.0%，董事認為模板業務屬勞工密集型。據觀察所知，模板工人工資水平改變，可能對我們的毛利率造成直接影響。因此，由於我們部分項目的報價乃基於該等模板工人早前的較高工資水平以成本估計釐定，故本集團於2019財政年度受惠於較低實際工資費用。

源自私營界別的毛利由2018財政年度約63,600,000港元下跌約38.3%至2019財政年度的39,200,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由2018財政年度約8.6%上升至2019財政年度的11.1%。毛利下跌大致與上述來自私營界別的收益減幅一致，且部分因毛利率由2018財政年度的約8.6%增加至2019財政年度的11.1%而有所抵銷。毛利率改善乃主要受以下各項帶動：(i)上述木工模板工人(較大機會參與我們的傳統模板項目)的工資水平於2019財政年度下跌；及(ii)海洋公園大型項目(即與客戶E進行的項目W036)的毛利率由2018財政年度約7.9%上升至2019財政年度的18.5%，原因為我們服務的大部分已於2019財政年度獲認證及確認。董事認為，鑒於樓宇結構不一，需要工人進行更加勞工密集的工程，故就此項目收取較高利潤。

源自公營界別的毛利由2018財政年度約13,700,000港元上升約23.0%至2019財政年度的16,800,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由2018財政年度約4.9%上升至2019財政年度的9.7%。儘管上述年內於公營界別的收益減少，來自公營界別的毛利及毛利率則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新項目於2019財政年度展開，當中包括(i)數個較小規模的項目，而本集團一般收取較高毛利率；及(ii)一個位於皇后山的大型公共租住房屋項目，即與協興集團進行的項目W046，相對我們按早前模板工人當時工資水平作出的成本估計，由於該項目最終在2019年12月動工，其主要受惠於金屬模板裝嵌工(較大機會參與我們的預製模板項目)的實際工資費用下跌。

財務資料

2019財政年度與2020財政年度的比較

毛利由2019財政年度約56,000,000港元上升約17,100,000港元或30.6%至2020財政年度的約73,100,000港元。毛利的增加整體上與我們上述收益增長相符。

源自私營界別的毛利由2019財政年度約39,200,000港元下跌約40.9%至2020財政年度的23,200,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由2019財政年度約11.1%減少至2020財政年度的8.4%。毛利下跌大致與上述來自私營界別收益減幅一致。毛利率減少乃主要歸因於上述項目週期內不平均的毛利率。若干項目的初期會產生較高材料成本，例如分別與協興集團及保華集團於2020財政年度展開的項目W055、項目W056及項目W062，令2020財政年度錄得相對較低的利潤。

源自公營界別的毛利由2019財政年度約16,800,000港元飆升約197.3%至2020財政年度的49,900,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由2019財政年度9.7%上升至2020財政年度的12.2%。與相應期間於公營界別收益增加一致，來自公營界別的毛利及毛利率有所增加，乃主要歸因於：(i)數個較小規模的項目，而本集團一般收取較高毛利率；及(ii)一個位於皇后山的大型公共租住房屋項目及位於青衣的驗車中心，即與協興集團進行的項目W046及項目W047。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ii)折舊開支；(iii)法律及專業費用；及(iv)酬酢開支。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行政開支明細：

	2018 財政年度 千港元	2019 財政年度 千港元	2020 財政年度 千港元
薪金及福利(包括董事酬金)	1,695	4,215	4,471
折舊	707	870	930
法律及專業費用	7	606	1,109
核數師酬金	95	402	97
酬酢	511	92	967
捐款	-	1	1,200
其他	482	403	732
	<u>3,497</u>	<u>6,589</u>	<u>9,506</u>

財務資料

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行政開支分別約為3,500,000港元、6,600,000港元及9,500,000港元。行政開支於2019財政年度大幅增加約3,100,000港元，此乃由於：(i)員工及董事薪金及福利增加（包括向員工支付以表揚其過往表現的花紅增加以及招聘額外財務及行政員工）約2,500,000港元；及(ii)與提供予管理層的若干會計相關諮詢服務有關的法律及專業費用上調。我們的行政開支於2020財政年度增加約2,900,000港元，主要歸因於(i)上述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及(ii)捐款上升約1,200,000港元。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我們的融資收入／(成本)淨額主要包括(i)銀行利息收入；及(ii)租賃負債及銀行透支的融資成本。銀行利息收入主要指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融資收入／(成本)淨額分別為約55,000港元、(2,000)港元及(24,000)港元，對本集團而言仍屬不重大。

所得稅開支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合資格公司首2,000,000港元溢利的稅率為8.25%，而2,000,000港元以上溢利的稅率為16.5%。兩級制利得稅率適用於本集團旗下公司於2018年4月1日或之後結束的年度報告期間(包括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

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約為16.5%、15.9%及21.3%。我們於2020財政年度的實際稅率大幅高於香港利得稅稅率，主要由於確認不可扣稅的**[編纂]**開支約13,300,000港元。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以及純利率

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我們的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分別約為61,600,000港元、41,600,000港元及39,600,000港元，分別代表純利率約6.1%、7.9%及5.8%。我們溢利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整體波動大致與上述於相關年度的收益及毛利整體波動的情況相符。純利率於往績記錄期間整體波動，乃主要歸因於上述毛利率及行政開支整體變動不定以及非經常**[編纂]**的影響。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現金流量概要：

	2018 財政年度 千港元	2019 財政年度 千港元	2020 財政年度 千港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 流量	74,416	50,262	51,386
營運資金變動 已付所得稅	(38,765)	40,120	16,698
	<u>(8,597)</u>	<u>(10,072)</u>	<u>(15,683)</u>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淨額	27,054	80,310	52,401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淨額	55	(184)	(68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淨額	<u>41,767</u>	<u>(126,210)</u>	<u>(44,165)</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淨額	68,876	(46,084)	7,54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970</u>	<u>71,846</u>	<u>25,762</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71,846</u></u>	<u><u>25,762</u></u>	<u><u>33,310</u></u>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18財政年度的經營活動現金淨額約為27,100,000港元，而除稅前溢利約為73,800,000港元。該差異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19,000,000港元；(ii)合約資產增加約38,600,000港元；(iii)貿易應付款項減少約16,100,000港元；及(iv)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3,000,000港元。

財務資料

2019財政年度的經營活動現金淨額約為80,300,000港元，而除稅前溢利約為49,400,000港元。該差異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5,800,000港元；(ii)合約資產減少約58,900,000港元；(iii)貿易應付款項減少約15,000,000港元；及(iv)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2,100,000港元。

2020財政年度的經營活動現金淨額約52,400,000港元，而除稅前溢利為約50,300,000港元。該差異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54,700,000港元；(ii)合約資產增加約77,300,000港元；(iii)貿易應付款項增加約32,600,000港元；及(iv)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7,400,000港元。

誠如本節下文「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數段所討論，儘管我們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分別約11.1日、10.1日及13.0日，我們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分別約31.3日、55.8日及29.8日。然而，依據我們的會計政策，尚未經客戶認證的已竣工工程，及應收保留金（即客戶認證但預扣的金額，以確保妥為履行合約，一般預扣期為項目竣工及保修期後6至24個月）乃確認為合約資產。此等合約資產其後確認及結算乃主要取決於(i)客戶認證工程的時間，而鑒於客戶不同的認證流程及付款證明的批核程序，故時間不一；及(ii)我們授出的信貸期通常為出具付款證明書當日起計14至60日。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選定合併財務狀況表項目分析－合約資產」一段。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我們的合約資產分別約166,400,000港元、107,500,000港元及184,800,000港元。為更清楚反映營運上的流動資金壓力，於計算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時，經考慮我們的合約資產後，我們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週轉日數分別約為84.2日、150.9日及107.8日。我們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與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週轉日數之間的時間差異分別約為73.1日、140.8日及94.5日，即本集團的現金循環週期，並顯示本集團就我們向供應商及分包商付款與向客戶收取付款之間存在延長現金收回過程及潛在現金流量錯配。

財務資料

為配合業務營運而撥付預付成本及營運資金所需，董事已制定有效而審慎的流動資金管理策略，以應對流動資金壓力，詳情於本文件「業務－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段闡述。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投資活動所得或(所用)的現金淨額主要包括就物業及設備支付款項、所收利息及所付利息，其數額於往績記錄期間仍屬輕微。

	2018 財政年度 千港元	2019 財政年度 千港元	2020 財政年度 千港元
就物業及設備支付款項	–	(192)	(703)
所收利息	<u>55</u>	<u>8</u>	<u>15</u>
投資活動所得／ (所用)現金淨額	<u><u>55</u></u>	<u><u>(184)</u></u>	<u><u>(688)</u></u>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於2018財政年度，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約為41,800,000港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一名董事墊款淨額約41,200,000港元；(ii)關聯公司墊款淨額約1,100,000港元；及(iii)支付租賃負債約600,000港元。

財務資料

於2019財政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126,200,000港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向一名董事還款淨額約114,100,000港元；(ii)向關聯公司還款淨額約12,400,000港元；及(iii)支付租賃負債約700,000港元。

2020財政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44,200,000港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向一名董事還款淨額約40,300,000港元；(ii)向關聯公司還款約10,300,000港元；(iii)本公司普通股的股份認購所得款項約10,000,000港元；及(iv)支付[編纂]開支約2,900,000港元。

鑒於據本文件「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所闡釋，本集團倘並無增設抵押品，難以取得銀行借款，故本集團依賴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入，方法為維持應付一名董事及關聯公司款項淨額處於高水平，以彌補流動資金錯配，而此舉帶動2018財政年度的資產負債比率大幅攀升。繼2018年3月31日的手頭尚未結清合約金額相對較低及2019財政年度的收益相應減少後，本集團於2019財政年度以內部產生資源結付龐大的應付一名董事及關聯公司款項淨額，令該款項由於2018年3月31日約133,700,000港元減少至於2019年3月31日7,200,000港元，以致現金水平由2018年3月31日約71,800,000港元顯著下降至2019年3月31日約25,800,000港元，以及2019年3月31日的資產負債水平大幅下跌。我們努力不懈，於2020財政年度內透過以內部產生資源及一名[編纂]投資者於2020財政年度的注資約10,000,000港元，結清應付一名董事及關聯公司淨額，務求減少依賴控股股東，其後，我們的現金水平維持低位約33,300,000港元。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淨值

	於3月31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77,330	83,101	28,416
合約資產	166,391	107,523	184,8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6	176	3,709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	3,19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846	25,762	33,310
	<u>315,643</u>	<u>219,758</u>	<u>250,24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0,453	5,458	38,05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003	9,083	16,527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2,714	10,301	–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10,958	52	–
租賃負債	348	566	540
即期所得稅負債	10,851	8,612	3,659
	<u>172,327</u>	<u>34,072</u>	<u>58,778</u>
流動資產淨值	<u>143,316</u>	<u>185,686</u>	<u>191,462</u>

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約143,300,000港元、185,700,000港元及191,500,000港元。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18年3月31日約143,300,000港元上升約42,400,000港元至2019年3月31日約185,700,000港元，乃主要源自2019財政年度本集團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41,600,000港元。

財務資料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2019年3月31日約185,700,000港元增加約5,800,000港元至2020年3月31日約191,5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2020財政年度本集團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39,600,000港元；(ii)本公司普通股的股份認購所得款項約11,000,000港元；及(iii)宣派股息約43,200,000港元。

選定合併財務狀況表項目分析

物業及設備

	於3月31日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物業使用權	412	1,052	925
租賃物業裝修	235	134	780
傢私、裝置及設備	34	47	23
租購安排項下的汽車	—	460	293
總計	<u>681</u>	<u>1,693</u>	<u>2,021</u>

我們的物業及設備主要指(i)物業使用權；(ii)租賃物業裝修；(iii)傢私、裝置及設備；及(iv)租購安排項下的汽車，其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分別合共約700,000港元、1,700,000港元及2,000,000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約77,300,000港元、83,100,000港元及28,400,000港元。

財務資料

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截至各報告日期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按認證日期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於3月31日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最多30日	63,722	52,970	27,795
31日至90日	13,608	18,378	—
91日至180日	—	11,753	—
超過365日	—	—	621
總計	<u>77,330</u>	<u>83,101</u>	<u>28,416</u>

儘管我們的收益於2019財政年度大幅減少，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2018年3月31日約77,300,000港元增加至2019年3月31日的83,100,000港元。此增加主要受到我們到期超過9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約11,800,000港元（於2019年3月31日尚未結清）所帶動。相關貿易應收款項已於2020年財政年度結付。貿易應收款項減少至截至2020年3月31日約28,400,000港元，主要由於我們已完成工程但尚未認證的合約資產增加，於2020年3月31日並無確認為貿易應收款項。於2020年3月31日，我們已到期超過365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由於項目W044所致，而我們獲該項目的總承包商告知，彼等仍在落實與僱員的最終賬目，而未結付的付款將於落實最終賬目後結付。經董事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儘管並無結清賬齡超過365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但由於我們並無與總承包商就該等未結清結餘產生任何糾紛，故董事認為，於2020年3月31日，賬齡超過365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並無任何收回問題。

於最後可行日期，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中約[97.8]%(為數約[27,800,000]港元)已於其後結付。

財務資料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訂明的簡易方針，以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即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已基於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組合起來。有關未認證在建工程的合約資產及應收保留金與同類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風險特徵相同。因此，本集團的結論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比率為合約資產虧損比率的合理約數。

本集團已基於客戶背景及聲譽、過往結算記錄、以往經驗進行歷史分析，並就客戶與整體經濟狀況特定的因素作出調整。

管理層評估此等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比率為接近零，且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作出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

	2018 財政年度	2019 財政年度	2020 財政年度
貿易應收款項 週轉日數 ⁽¹⁾	31.3日	55.8日	29.8日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週轉日數 ⁽²⁾	84.2日	150.9日	107.8日

附註：

- (1)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乃按年初及年末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平均數除以年內收益後再乘以年內日數(即全年365或366日)計算。
- (2)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週轉日數乃按年初及年末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總額結餘的平均數除以年內收益後再乘以年內日數(即全年365或366日)計算。

除應收保留金外，我們授予第三方客戶的信貸期一般介乎出具分期付款證明書起計14日至60日。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由2018財政年度的31.3日增加至2019財政年度的55.8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於2020財政年度減少至約29.8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於2019財政年度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2019財政年度的收益大幅下跌，及我們到期超過9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約11,800,000港元於2019年3月31日尚未結清。上述貿易應收款項下跌後，於2020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亦減至約29.8日。董事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介乎我們授予主要客戶的信貸期內。

財務資料

為更清晰反映營運的流動資金壓力，於計算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時，計入合約資產後，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週轉日數將分別為約84.2日、150.9日及107.8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與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週轉日數之間的時間差異約為73.1日、140.8日及94.5日，代表本集團的現金轉換循環，亦顯示出本集團以從客戶收取的付款向供應商及分包商付款方面的經延長現金收取流程及可能出現的現金流量錯配。

2019財政年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週轉日數大幅上升，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我們的收益於2019財政年度顯著減少；(ii)於2019年3月31日，我們到期超過90日且尚未結清的貿易應收款項約11,800,000港元；及(iii)合約資產由於2018年3月31日的約166,400,000港元減少至於2019年3月31日的約107,500,000港元。我們於2020財政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週轉日數減至約107.8日，主要由於上述2020財政年度的收益增加。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指我們就提供模板服務及其他建築工程自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乃於以下情況下產生：(i)本集團根據該等合約完成相關服務，惟該工程尚未獲建築師、測量師或客戶委聘的其他代表認證；及(ii)客戶預扣一定數目應付本集團的經認證金額作為保留金，以確保合約妥為履行。發放保留金的條款及條件因應每份合約而各有不同，均須待實際竣工、缺陷責任期或預先協定期限屆滿後方會退回。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抵押。先前確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金額於獲建築師、測量師或客戶委聘的其他代表認證及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客戶一般就付款預留最多10%及就合約總額預留上限5%作為項目的保留金。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各報告日期的合約資產明細：

	於3月31日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合約資產			
未認證的在建工程	47,808	19,879	79,469
應收保留金	<u>118,583</u>	<u>87,644</u>	<u>105,336</u>
總計	<u>166,391</u>	<u>107,523</u>	<u>184,805</u>

合約資產由2018年3月31日的約166,400,000港元減少至2019年3月31日的107,500,000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合併影響：(i)上述2019財政年度收益大幅下跌引致未認證在建工程由2018年3月31日47,800,000港元減少至2019年3月31日19,900,000港元；及(ii)就2018財政年度完成的若干項目退回保留金引致應收保留金由2018年3月31日的118,600,000港元減少至2019年3月31日的87,600,000港元。

合約資產由2019年3月31日的約107,500,000港元增加至2020年3月31日的184,800,000元，增加乃主要由於：(i)2019財政年度有重大收益貢獻的項目(包括項目W055、項目W058及項目W062)的保留金增加，以致應收保留金由約17,700,000港元增加至於2020年3月31日的105,300,000港元；及(ii)已完成但尚未獲客戶認證的工程增加，以致主要源自項目W062及項目W065的未認證在建工程由2019年3月31日約19,900,000港元增加至2020年3月31日的79,500,000港元。

截至2020年3月31日，未認證在建工程約79,500,000港元中約[19.0]%(約[15,100,000])港元於最後可行日期已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及結付。

於最後可行日期，截至2020年3月31日約105,300,000港元的應收保留金中約[6.1]%(即約[6,400,000]港元)已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並已結清。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分別為約20,500,000港元、5,500,000港元及38,100,000港元。於各報告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包括尚未支付予分包商及供應商的金額。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信貸期一般介乎15日至60日。

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於各報告日期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財務資料

	2018年 千港元	於3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最多30日	10,837	1,651	25,961
31日至90日	7,417	3,706	7,496
91日至180日	2,061	5	3,347
超過180日	138	96	1,248
總計	<u>20,453</u>	<u>5,458</u>	<u>38,052</u>

貿易應付款項由2018年3月31日的約20,500,000港元減少至2019年3月31日的5,500,000元，此乃與2019財政年度收益成本大幅減少相配合。

展開部分大型項目後，於2020年3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顯著攀升至38,100,000港元，乃與2020財政年度材料成本上漲一致。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

	2018 財政年度	2019 財政年度	2020 財政年度
貿易應付款項 週轉日數	11.1日	10.1日	13.0日

附註：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乃按年初及年末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的平均數除以年內收益成本後再乘以年內日數（即全年365或366日）計算。

財務資料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由2018財政年度約11.1日減至2019財政年度約10.1日，並增加至2020財政年度約13.0日。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本集團維持與主要供應商及分包商適時結算貿易應付款項。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由2019財政年度約10.1日增加至2020財政期間約13.0日，主要原因為就項目W047、項目W062及項目W065錄得的貿易應付款項分別約6,600,000港元、5,500,000港元及5,400,000港元，乃主要源自於接近2020財政年度完結時產生的成本。

於最後可行日期，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約38,100,000港元中約[56.2]%(為數約[21,400,000]港元)已於其後結付。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3月31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編纂]開支的應計費用	–	–	3,451
員工薪金及其他福利的			
應計費用	6,906	8,986	12,963
其他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7	1,097	330
	<u>7,003</u>	<u>10,083</u>	<u>16,744</u>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應計員工薪金及其他福利；(ii)其他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iii)[編纂]開支應計費用。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我們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分別約7,000,000港元、10,100,000港元及16,700,000港元。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由2018年3月31日7,000,000港元增加至2019年3月31日10,100,000港元，主要由於2019財政年度末員工薪金及其他福利的應計費用因薪金及福利上調而增加。於2020年3月31日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主要歸因於(i)員工薪金及福利以及主要源自項目W058的模板工人工資的應計費用上漲；及(ii)於2020財政年度產生[編纂]開支。

財務資料

主要財務比率

	2018 財政年度／ 於2018年 3月31日	2019 財政年度／ 於2019年 3月31日	2020 財政年度／ 於2020年 3月31日
毛利率 ¹	7.6%	10.7%	10.7%
純利率 ²	6.1%	7.9%	5.8%
流動比率 ³	1.8倍	6.4倍	4.3倍
資產負債比率 ⁴	93.1%	4.6%	0.6%
債項權益比率 ⁵	43.2%	不適用	不適用
利息覆蓋比率 ⁶	不適用	不適用	2,397.7
總資產回報率 ⁷	19.5%	18.8%	15.7%
股本回報率 ⁸	42.8%	22.4%	20.6%

附註：

1. 毛利率乃按毛利除以相關年度的收益總額計算。
2. 純利率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除以相關年度的收益總額計算。
3.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於相關年末的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4.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應付款項（即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應收／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及租賃負債）除以於相關年末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5. 債項權益比率乃按相關年末的債項淨額（即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及租賃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再乘100%計算。
6. 利息覆蓋比率乃按相關年度的除銀行借款利息開支及所得稅前溢利除以銀行借款利息開支計算。
7. 總資產回報比率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除以於相關年末的資產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8. 股本回報率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於相關年末應佔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請參閱本節「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分節內「收益」、「毛利及毛利率」及「年內溢利及純利率」多段所載按年業績比較，當中討論影響相關年內收益增長，毛利增長、純利增長、毛利率及純利率的因素。

財務資料

流動比率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分別約為1.8倍、6.4倍及4.3倍。流動比率於2019年3月31日大幅增加至6.4倍，乃主要由於在2019財政年度以內部資源結付應付一名董事及關聯方的絕大部分款項後，流動負債的百分比減幅高於流動資產的百分比減幅。於2020年3月31日的流動比率減少至4.3倍，主要原因為(i)宣派股息；(ii)以內部資源結付應付一名董事及關聯公司款項淨額；(iii)[編纂]的注資；及(iv)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因員工薪金及其他福利應計費用而上升之後，流動負債的百分比增幅高於流動資產的百分比增幅。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分別約為93.1%、4.6%及0.6%。資產負債比率於2019年3月31日進一步減少至4.6%，乃由於在年內純利帶動下權益總額上升以及結付應付一名董事及關聯方的絕大部分款項後負債總額大幅下降的淨影響所致。於2020年3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減少至0.6%，主要原因為2020財政年度償還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約10,300,000港元，超出年內自純利產生的權益百分比增幅。

債項權益比率

債項權益比率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分別約為43.2%、不適用及不適用。債項權益比率由2018年3月31日約43.2%減少至於2019年3月31日及2020年3月31日的淨現金狀況，乃由於在年內純利帶動下權益總額上升以及結付應付一名董事及關聯公司的絕大部分款項後負債總額大幅下降的淨影響所致，而我們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水平超過債項總額。因此，於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並無就本集團計算任何債項權益比率。

財務資料

利息覆蓋比率

於2018財政年度及2019財政年度，我們並無取得任何計息銀行借款。因此，並無就本集團計算任何利息覆蓋比率。由於本集團於2020財政年度產生銀行透支的融資成本，故2020財政年度的利率覆蓋比率約2,397.7。

總資產回報率

總資產回報率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分別約為19.5%、18.8%及15.7%。總資產回報率於2019財政年度減少至約18.8%，乃主要由於2019財政年度純利的減少百分比超越因2019財政年度以現金清償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及純利下跌以致總資產減少的百分比。總資產回報率於2020財政年度進一步減至約15.7%，主要原因為2020財政年度產生非經常**[編纂]**。

股本回報率

股本回報率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分別約為42.8%、22.4%及20.6%。2019財政年度的股本回報率減少，主要受到權益總額的增加百分比超越年內純利的增加百分比帶動。2019財政年度的股本回報率下跌，乃主要由於年內純利大幅減少，加上2019財政年度錄得純利令權益總額增加。由於2020財政年度產生非經常**[編纂]**，故股本回報率進一步減至約20.6%。

債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即此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債項。除下文披露者及集團內公司間負債外，於2020年3月31日，我們並無其他已發行但尚未行使或同意將予發行的貸款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項、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質押、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擔保、重大契據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取得或償還銀行貸款或其他銀行融資方面並無遭遇任何困難，且概無違反銀行貸款或其他銀行融資的主要契諾或限制。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關於我們尚未償還債項的重大契諾將會嚴重限制我們承擔額外債項或股本融資的能力。董事確認，自2020年3月31日及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債項或是或然負債並無任何重大變動。董事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取得額外重大外部債項融資的急切計劃。

財務資料

銀行借款及透支融資

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銀行借款。本集團主要透過內部產生資金、控股股東以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形式提供的直接財務資助、應付關聯公司款項以及以盧先生的個人擔保及個人抵押品作抵押的銀行透支融資獲取資金。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於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獲授的銀行透支融資約為60,000,000港元。有關透支乃以下列各項作抵押：(i)盧先生須從其個人財富存入的相應金額現金存款；及(ii)盧先生的無限個人擔保。於2020年3月31日後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未動用信貸融資約為60,000,000港元，為已承擔及並無異常動用限制。董事預期，上述抵押品及個人擔保將於[編纂]後全數釋放、解除或以本集團提供的公司擔保或其他抵押品替代。

應付／應收一名董事及關聯公司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應付董事及關聯公司款項：

	2018年	於3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 盧先生	<u>—</u>	<u>3,196</u>	<u>—</u>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盧先生	<u>110,958</u>	<u>52</u>	<u>—</u>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智勤釘板	<u>16,921</u>	<u>6,921</u>	<u>—</u>
－ 智勤工程	<u>5,793</u>	<u>3,380</u>	<u>—</u>
	<u>22,714</u>	<u>10,301</u>	<u>—</u>

財務資料

我們的關聯公司包括智勤釘板及智勤工程，而執行董事盧先生於當中擁有控制權或實益權益。應付／應收一名董事及關聯公司金額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鑒於本集團倘並無增設抵押品，難以取得銀行借款，故本集團依賴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入，方法為維持應付一名董事及關聯公司款項淨額處於高水平，以彌補流動資金錯配，詳情載於本節「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一段。於2020年3月31日，所有應付／應收本集團一名董事及關聯公司的款項已全數結清。董事確認，應付／應收一名董事及關聯公司款項屬非貿易性質，將於[編纂]前悉數結清。

租賃負債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有關租賃物業及汽車的租賃負債：

	於3月31日		
	2018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即期	348	566	540
非即期	<u>64</u>	<u>851</u>	<u>675</u>
總計	<u><u>412</u></u>	<u><u>1,417</u></u>	<u><u>1,215</u></u>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就辦公室用途租用多項物業及汽車。我們可選擇根據租購安排購買汽車。該等租賃負債乃按租期內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淨現值計量。於2020年3月31日，租賃負債約為1,200,000港元，其中約500,000港元將於一年內到期及約700,000港元將於一年後到期。

或然負債

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董事相信，有關保險的保障範圍將能覆蓋持續訴訟所產生的任何潛在賠償，而此等訴訟將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資本承擔

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3月31日，我們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除上述合約承擔外，董事確認，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承擔或安排。

財務風險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若干財務風險，包括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財務風險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一節及附錄一內會計師報告附註3。

股息

自其於2018年4月16日註冊成立以來，及於2018財政年度、2019財政年度及2020財政年度，除本公司於2019年9月向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盧先生宣派股息43,200,000港元外，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有關股息已透過與當時應收盧先生款項抵銷而結付。我們並無固定派息率，且不擬釐定任何預期派息率，原因為我們首要任務為利用盈利以發展及擴充業務，以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我們以現金及我們日後認為合適的方式宣派及派付股息。股息分派須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且須獲股東批准。日後宣派或派付股息的決定以及任何股息的金額將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與財務狀況、營運及資本開支要求以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於任何情況下，股息的宣派與派付及其金額須受限於我們的組織憲章文件及公司法。於任何指定年度不予派付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將予保留，可於往後年度可供分派。

倘溢利乃分派為股息，該部分溢利將不可供再投資於業務營運。然而，概不保證我們將於每年或任何年度派付該金額或任何金額的股息。此外，宣派／派付股息或會受法律及／或我們日後可能訂立的融資協議限制。過往年度／期間派付的股息不會為日後股息派付的指標。

財務資料

充裕營運資金

經計及本集團可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內部產生的資金、可動用銀行融資、可用作抵押以取得進一步銀行融資的資產及[編纂]的估計[編纂]，董事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裕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現時要求，即由本文件日期起至少未來12個月。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董事確認，本集團(i)於取得外部借款時並無遇到任何困難；(ii)並無被追收或要求提早償還借款；及(iii)並無任何償還貿易及非貿易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借款的重大拖欠，及／或違反其借款項下的重大契諾。

關聯方交易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若干項關聯方交易。該等交易乃按我們與各關聯方協定的條款進行。董事已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所有關聯方交易均按合理且符合本集團整體利益的正常商業條款進行。董事已進一步確認，該等關聯方交易不會歪曲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經營業績，或令過往業績無法反映未來表現。有關更詳盡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內會計師報告附註22。

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除本文件「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相關的風險－香港最近爆發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或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表現及未來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一段所披露爆發COVID-19可能造成的影響外，董事確認，自2020年3月31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最近期經審計財務報表的日期)起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章規定作出的披露

董事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彼等並不知悉任何情況會引起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項下的任何披露規定。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2018年4月16日註冊成立，並為投資控股公司。有關我們於2020年3月31日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附註23以瞭解更多資料。

財務資料

[編纂]開支

按照[編纂][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載[編纂]範圍的中位數，以及假設[編纂]完全不獲行使)計算，有關[編纂]的估計[編纂]開支約為[編纂]港元(相當於[編纂][編纂]總額約[編纂])，其中約[編纂]港元預期將計入損益，及約[編纂]港元預期將直接歸屬於股份發行並根據相關會計準則於成功[編纂]後自權益扣除。與相關人士已提供服務有關的[編纂]開支約[編纂]港元已於我們截至2020財政年度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內反映，而預期額外[編纂]開支[編纂]港元將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在本集團的合併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準投資者務須注意，本集團2021財政年度的財務表現將受到上述[編纂]開支的重大不利影響。